

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苏州弘德源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苏州弘德源”）的《告知函》，获悉苏州弘德源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进行补充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. 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苏州弘德源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否	42.50	2018.2.8	2020.2.8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23%	补充质押
		117.50				6.17%	
		40.00				2.10%	
合计	-	200.00	-	-	-	10.50%	-

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，并于 2018 年 2 月 8 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》，由于质押股份的市值减少，根据苏州弘德源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信证券”）的约定，苏州弘德源向安信证券补充质押公司股份 2,000,000 股，该笔补充质押已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相关登记手续。本次补充质押的 2,000,000 股占苏州弘德源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

10.5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79%。

2. 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苏州弘德源持有公司股份 19,047,620 股（均为限售流通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.56%。本次质押完成后，苏州弘德源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 1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16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8.25%。

3. 本次股权质押行为、内容、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规章制度要求，且苏州弘德源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等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苏州弘德源出具的《关于股份补充质押的告知函》；
2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9日